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19 年 9 月 5 日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合计收到政府补助壹佰叁拾陆万叁仟壹佰叁拾贰元整（¥1,363,132.00），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单位名称	补贴项目	金额	收到补贴时间	发放补贴部门	类型
1	桐君堂药业宁波有限公司	用人单位吸纳就业社会保险补贴	14,952.00	2019年9月27日	宁波市海曙区就业管理服务处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宁夏桐君堂道地药材有限公司	覆膜育苗补贴	60,000.00	2019年11月25日	隆德县科学技术局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	车辆淘汰补助	20,000.00	2019年12月13日	桐庐县环保局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宁夏桐君堂道地药材有限公司	中药材产业补贴	163,580.00	2019年12月20日	隆德县神林乡人民政府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豫中制药厂	2019年应急稳岗补贴	237,100.00	2020年1月19日	巩义市社会保险局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开拓国内市场补贴	765,300.00	2020年2月26日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财政金融局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药品检测检验设备补贴	102,200.00	2020年2月26日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财政金融局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363,132.00	--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资金 136.31

万元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公司当期损益，分别对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8 日